

## 江苏聚杰微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聚杰微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8月27日（星期三）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8月15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

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赵徐主持。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出席会议的监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做出了如下决议：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5年半年度报告>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

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2025年半年度实际经营情况编制了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摘要。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我们对公司编制的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摘要进行了审慎核查，认为公司编制的报告精准且真实地反映了2025年半年度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，该报告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要求，不存在虚假记载或误导性陈述。与会监事经过讨论一致同意通过该议案，并就该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的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0）、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1）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#### （二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计提信用减值准备、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

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和有关规定计提信用减值准备、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。该事项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与会监事经过讨论一致同意通过该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的《关于计提信用减值准备、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35)。

表决结果: 3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聚杰微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年8月29日